

東區區議會轄下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8 年 3 月 6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委員</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丁江浩議員 (主席)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王志鍾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王振星議員	4 時 35 分	會議結束
王國興議員, BBS, MH	2 時 30 分	4 時 40 分
古桂耀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何毅淦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李進秋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林心廉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林其東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洪連杉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徐子見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張國昌議員	2 時 52 分	會議結束
梁兆新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梁國鴻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許林慶議員 (副主席)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郭偉強議員, JP	2 時 43 分	3 時 15 分
麥德正議員	2 時 45 分	會議結束
黃健興議員	4 時正	會議結束
楊斯竣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趙家賢博士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趙資強議員, BBS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劉慶揚議員	4 時 40 分	會議結束
鄭志成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黎志強議員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顏尊廉議員, MH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羅榮焜議員, MH	2 時 40 分	會議結束
龔栢祥議員, MH	2 時 30 分	會議結束

致歉未能出席者

梁穎敏議員

黃建彬議員, BBS, MH, JP

蔡素玉議員, BBS, JP

鄭達鴻議員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魏麗盈小姐	東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華佩儀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思敏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聯絡主任(2)
陳彩云女士	教育局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東區) 1
周廸生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東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王漢裔先生	廉政公署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郭永全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薛詠蓮女士	社會福利署 東區及灣仔區助理福利專員 3
陳羽珊女士(秘書)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3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梁日欣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社區事務) 1
陳翠薇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社區事務) 2
蕭玉馨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2
吳顯揚先生	機電工程署 核電及電力供應安全/3
鍾曉樺醫生	衛生署 醫生(社區聯絡) 2
蘇潔瑩醫生	醫院管理局港島東醫院聯網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副醫院行政總監
李淑妮女士	醫院管理局港島東醫院聯網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行政事務總經理
邱穎琦小姐	醫院管理局港島東醫院聯網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 公共事務主任
馮釗華先生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輸配電科總營運工程師(支援)
彭敬恩先生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公共事務部經理(對外事務)
梁慧佩女士	U Magazine 高級業務發展經理
張旻昊女士	U Magazine 高級項目編輯

歡迎辭

丁江浩 主席歡迎各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呈檯文件

2. 有兩份呈檯文件，供委員在討論議程第 XV 項時參閱：

- (i) 衛生署信件 — 2018-19 年「我好『叻』」社區健康推廣計劃；以及
- (ii) 香港吸煙與健康委員會信件 — 第九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

I. 通過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第十一次(2016-2017 年度)及第一次會議紀錄初稿

3. 委員會確認上述初稿毋須修改，並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II. 介紹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18 號)

4. 秘書 介紹第 2/18 號文件。

5. 委員會備悉載於文件的職權範圍。

III. 提名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的增選委員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3/18 號)

6. 秘書 介紹第 3/18 號文件。委員備悉兩位獲提名人士吳清清女士及王詩展先生的社區服務資料。

7. 由於截止提名前只接獲兩個提名，委員會通過向東區區議會推薦委任上述兩位獲提名人士為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他們的任期將在東區區議會通過有關任命後生效，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

(會後備註：東區區議會已於 2018 年 3 月 15 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推薦。)

IV. 通過定期列席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的政府部門代表名單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4/18 號)

8. 秘書 介紹第 4/18 號文件。
9. 委員會通過文件所建議的政府部門代表名單。

V. 成立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轄下的工作小組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5/18 號)

10. 秘書 介紹第 5/18 號文件。
11. 委員會通過成立「公民教育、健康城市及文康勞工事務工作小組」，其任期直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並通過載於文件附件的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VI. 審閱 2017 年東區文化節特刊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6/18 號)

12. 丁江浩 主席歡迎東區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 高級聯絡主任(2)黃思敏女士、聯絡主任主管(社區事務)1 梁日欣女士、聯絡主任(社區事務)2 蕭玉馨女士、U Magazine 高級業務發展經理梁慧佩女士和高級項目編輯張旻昊女士出席會議。
13. 丁江浩 主席請委員按需要申報利益。丁江浩 主席表示未有委員申報利益。

(第 14-17 段請參閱 附件一 限閱文件)

1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通過特刊的內容初稿及分發名單，並授權委員會正副主席就特刊的內容作最後決定。

VII. 討論 2018 至 2019 年度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7/18 號)

19. 丁江浩 主席歡迎民政處聯絡主任主管(社區事務)2 陳翠薇女士出席會議。民政處 陳翠薇 女士介紹第 7/18 號文件。

20. 委員同意通過接納勞工及福利局提供的 53,000 元的撥款，同時申請 50,000 元的額外撥款。如申請撥款獲勞工及福利局全數批准，委員同意運用該筆款項舉辦以傷健共融為主題的嘉年華會。

VIII. 討論「在地區推廣低鹽低糖飲食文化資助計劃」個案 – 撥款發還申請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8/18 號)

21. 丁江浩 主席申報他為「培僑中學」教師。許林慶 副主席表示由於丁江浩主席於申報團體擔任具實務職位，屬申報利益處理安排的第二級，因此不可參與有關「培僑中學」的撥款申請討論及決議，並由他主持該部分會議。

22. 委員就議題申報利益如下：

<u>委員姓名</u>	<u>所屬團體及職位</u>
丁江浩	培僑中學教師

23. 秘書 介紹第 8/18 號文件。

(i) 香港遊樂場協會賽馬會北角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 少鹽少糖多滋味

24.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a) 顏尊廉 委員詢問過往處理類似個案的方法；以及

(b) 梁國鴻 委員表示三個團體均未能按申請表格舉辦所述活動，以致撥款計劃下的活動失色不少。他詢問因活動取消而餘下的撥款會如何處理。

25. 秘書處 回應時表示，委員會可按情況決定在地區推廣低鹽低糖飲食文化資助計劃各活動的撥款安排，計劃中剩餘的款額會退還予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以往區議會曾就申請團體更改活動資料(例如活動日期)但未有向委員會申請而發提醒信。

26.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向申請團體就已舉辦的活動項目發還撥款申請，並且就團體更改活動日期而未有向委員會申請發提醒信。

(會後備註：委員會已於 2018 年 3 月 12 日向團體發提醒信。)

(ii) 東絲薈 — 識飲識食識煮識健康

27. 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古桂耀 委員表示東絲薈最後未有按計劃舉行任何活動，不同意發還其已支付的營養師顧問費共 2,000 元。他建議發提醒信要求團體下次不應再申請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的撥款；
- (b) 梁國鴻 委員表示委員會負責審批各團體的申請，有責任監察各個審批項目的活動及其成效；以及
- (c) 林心廉 委員指按申請團體提交的解釋，在遞交申請時，政府未公佈港島區立法會補選日期，才會在籌備時因未能申請場地而需要取消活動。他詢問過往若活動取消是否不會發還任何團體已支付的款項。

2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不會向申請團體發還 2,000 元的申請，以及向團體發提醒信請團體下次申請資助時需按原定計劃舉辦相關活動。

（會後備註：委員會已於 2018 年 3 月 12 日向團體發提醒信。）

(iii) 培僑中學 — 識飲識食在培僑

29. 由於主席在團體擔任具實務職位，因此由副主席主持此部分會議。

30.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顏尊廉 委員建議按上述個案一的處理方法處理此個案；
- (b) 徐子見 委員詢問團體申請的撥款額詳情。他建議就團體更改「健康食譜設計比賽」的活動規模發提醒信；
- (c) 古桂耀 委員建議向團體發放已舉辦的活動所涉及的款額上限為 7,000 元；
- (d) 梁兆新 委員詢問委員會是否需就計劃向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提交活動報告，擔心委員會難以交代多個活動規模縮小或被取消的原因；

- (e) 楊斯竣 委員認為應該向團體發提醒信，請團體下次申請資助時必需按實際情況和能力提交撥款計劃供委員會審批。他建議向團體發還已舉辦項目的款項；
- (f) 麥德正 委員認為申請團體需要向委員會詳細交代未能舉辦部分活動的原因；以及
- (g) 趙資強 委員認為團體在申請資助後若因不同理由要改變計劃細節，需向委員會交代原因，而委員會亦可向團體發提醒信請團體下次申請資助時需留意其舉辦活動的細節。

31. 秘書處 就委員的意見和提問，回應如下：

- (a) 團體分別舉辦了「健康飲食常識問答比賽」和「健康食譜設計比賽」兩個項目，涉及開支共 7,000 元；以及
- (b) 團體需於活動完成之後向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提交活動報告。

32.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向申請團體就已舉辦的活動項目發還撥款申請，並且就團體更改活動日期而未有向委員會申請發提醒信。

（會後備註：委員會已於 2018 年 3 月 12 日向團體發提醒信。）

IX. 關注 2 月 5 日港島大停電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9/18 號）

33. 丁江浩 主席歡迎機電工程署(下稱機電署)核電及電力供應安全/3 吳顯揚先生、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下稱港燈)輸配電科總營運工程師(支援)馮釗華先生和公共事務部經理(對外事務)彭敬恩先生出席會議。古桂耀 委員介紹第 9/18 號文件。

34.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王國興 委員關注電壓驟降對電子器材如醫療器材和電梯等造成的影響，希望港燈積極研究解決方法以確保電力供應維持穩定；
- (b) 古桂耀 委員詢問電壓驟降的原因，以及日後如何防止事故再次發生；

- (c) 麥德正 委員詢問電壓驟降的原因，以及其他電器會否因而受影響，又關注其可能會引起的安全問題。他希望港燈研究方案防止同類情況再次發生；
- (d) 趙家賢 委員指電壓驟降可能會影響電梯運作。他請港燈交代調查結果。另外，他指東區只有一個變電站，希望部門盡快在東區加設變電站以確保東區的電力供應穩定；
- (e) 鄭志成 委員質疑港燈指輸水管出現破漏導致鄰近一條地下輸電電纜因而受到影響而損毀的解釋，詢問該電纜所覆蓋的路段；
- (f) 趙資強 委員希望港燈採取適當措施避免日後出現電壓驟降的情況。他詢問在阿公岩加設變電站的進度；以及
- (g) 許林慶 副主席希望港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日後出現電壓驟降的情況。

35. 機電署 吳顯揚 先生、港燈 馮釗華 先生和 彭敬恩 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和提問，回應如下：

港燈

- (a) 電壓驟降為物理現象，由電力設施短路所引起。現時所有輸電電纜都設有保護裝置，因此當港燈的系統監察到電纜受損而啟動保護裝置時，部分市民可能只會感受到在系統內少於零點一秒的電壓驟降情況。是次事故中，由於港燈的保護裝置將受損的電纜隔離，改由另一組電纜取代供電，因此港島區的電力並未有中斷；
- (b) 公司對變電站的所有系統及器材均有嚴格規管，是次電壓驟降估計主要是源於外來因素。公司會繼續調查是次電壓驟降原因。初步估計可能是因高壓輸水管出現破漏，以致港燈鄰近的一條地下輸電電纜受到影響而損壞；
- (c) 公司建議客戶可考慮為對電壓驟降敏感的電器設備例如醫療器材和電梯等，加裝合適的「不間斷電力供應系統」，以減低因電力中斷或電壓驟降所造成的不便；以及

機電署

- (d) 根據《電力條例》(第 406 章)，署方會就是次事故的起因進行調查，並會敦促港燈盡快修復是次事故所受影響的線路，以及與港燈探討改善措施以避免同類事故再次發生。

36. 經討論後，委員會請部門和機構代表備悉委員的意見。

X. 關注東區欠缺公營牙醫服務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0/18 號)

37. 丁江浩 主席歡迎衛生署醫生(社區聯絡)² 鍾曉樺醫生出席會議。古桂耀 委員介紹第 10/18 號文件。

38. 委員會備悉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的書面回覆。

39. 8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王國興 委員認為政府的牙科政策一直滯後，不滿政府現時只為公務員和福利金的受惠人士提供牙科服務；
- (b) 古桂耀 委員表示市民對牙科服務的需求殷切，而醫療券亦未能完全滿足長者對牙科服務的需求，要求政府在東區醫院設牙科診所服務市民；
- (c) 張國昌 委員不同意政府以現行牙科服務已接近飽和狀態的理由而拒絕投放資源增加牙科診所為市民提供牙科服務，希望政府以長者的需要為依歸，提出切實可行方案以回應市民對牙科服務的需求；
- (d) 徐子見 委員要求部門交代是否會在東區醫院增設牙科診所，並詢問其他國家有否以公共資源為長者提供牙科服務。他希望政府增撥資源為長者增設牙科診所；
- (e) 鄭志成 委員詢問鄧肇堅牙科診所是否會為東區長者提供牙科診症服務，以及灣仔麥理浩牙科中心能否開放予東區居民求診；
- (f) 麥德正 委員指東區 2020 年之後長者人數預計會佔全區 25%，而財政預算案已預留三千億作為香港未來十年的醫療發展用途，希望政府將牙科服務納入規劃之中，以回應市民的需要；

- (g) 黎志強 委員表示東區為全港長者人口最多的區域，但政府未有按市民需要投放資源增設牙科服務，建議政府與有經驗的牙科機構合作，為市民提供牙科護理服務；以及
- (h) 趙資強 委員建議政府就牙科護理服務向長者提供額外資助，讓長者除了從關愛基金的項目和醫療券之外，能夠有其他資源護理口腔。

40. 衛生署 鍾曉樺 醫生回應時表示，政府會適時將關愛基金「長者牙科服務資助」項目擴展至 65 歲或以上領取「長者生活津貼」的長者。署方備悉並會向政策局反映委員會的意見。

食衛局／衛生署

41.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XI. 關注醫管局轉智能電話後的問題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1/18 號)

42. 丁江浩 主席歡迎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港島東醫院聯網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行政事務總經理李淑妮女士和公共事務主任邱穎琦小姐出席會議。古桂耀 委員介紹第 11/18 號文件。

43.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d) 古桂耀 委員擔心當東區醫院於 2018 至 2019 年度全面使用手提電話取代傳呼機作緊急聯絡用途後，電話網絡會因未能覆蓋部分位置而影響救援工作。他希望醫院實施措施前請承辦商進行全面測試以確保其電話網絡達到 100% 覆蓋率；以及
- (e) 徐子見 委員詢問醫院的手提電話網絡是否同時能覆蓋現時禁止使用手提電話的位置。

44. 醫管局 李淑妮 女士回應時表示，醫院自 2008 年起分階段為有需要醫院員工提供手提電話以取代傳呼機後，其手提電話網絡覆蓋率已達 100%，醫院員工無論在室外或室內工作均可以使用手提電話。

45. 經討論後，委員會請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XII. 關注新春期間公立醫院求診情況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2/18 號)

46. 丁江浩 主席歡迎醫管局港島東醫院聯網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副醫院行政總監蘇潔瑩醫生和公共事務主任邱穎琦小姐出席會議。丁江浩 主席介紹第 12/18 號文件。

47. 委員會備悉衛生署的書面回覆。

48. 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徐子見 委員指有長者反映於冬季流感高峰期間，醫院為了騰空病床而安排他們在未完全康復的情況下回家休養，擔心此安排會對他們的康復進度有負面影響。他詢問有關病人在沒有預計的情況下再次入院的數據，以及醫院員工的工時上限為何；
- (b) 劉慶揚 委員擔心醫院以特別酬金計劃鼓勵醫院員工延長工時，會造成員工工時過長而影響員工的服務質素和情緒；以及
- (c) 丁江浩 主席詢問醫院於農曆新年期間日間和晚間的求診輪候時間、增加的醫護人手數目，以及未來聘請計劃。

49. 醫管局 蘇潔瑩 醫生就委員的意見和提問，回應如下：

- (a) 在醫院的政策下，所有病人均需經其主診醫生及一名高級醫生的診斷和同意下才能夠出院。醫院在安排病人出院後，有需要時會透過非牟利組織、社康護士和不同計劃繼續跟進病人的康復進度。東區醫院在沒有預計當中再次入院的數字為 15.7%，比醫管局的平均數 18% 低，反映醫院的判斷和跟進工作都能夠有效幫助病人重回社區。醫院在農曆新年期間增撥額外資源鼓勵高級醫生在週末工作，讓醫院能更有效地善用其床位；
- (b) 特別酬金計劃屬自願參與計劃，醫院已為醫院人員增加特別工作時間設上限。醫院亦一直透過不同渠道聘請醫院人員，希望能夠紓緩同事的工作壓力；以及
- (c) 農曆新年期間，緊急求診病人的輪候時間均能達到醫管局所訂下的

負責者

要求，惟非緊急求診病人的輪候時間可能因輪候人數太多而會增長。醫院會向病人發佈私人執業醫生應診的資訊供公眾參考。

醫管局

50. 丁江浩 主席請醫院稍後向委員提供醫院人員工時上限的資料。經討論後，委員會請部門備悉委員的意見。

(會後備註：醫管局於會後向委員會補充資料，表示醫管局提供 24 小時醫院服務，為了應付運作上的需要及符合香港僱傭法例，醫管局會安排合適工作時間表給僱員。僱員通常每週須工作 44 總工作時數(包括用膳時間，即 39 淨工作時數)。如有運作上的需要，部門可彈性編排僱員的工作時間，以維持服務水平。醫管局推出「特別酬金計劃」的目的，是應付醫院出現短期的人手緊絀問題及提供額外服務節數以配合運作需要。然而，院方亦十分重視員工的健康及病人安全，因此會提醒參與特別酬金計劃的員工要保持充足休息，注重身體健康。醫管局一向重視僱員的職業安全健康，並會確保僱員的服務條件符合香港僱傭法例要求。)

XIII. 東區區議會代表出席其他諮詢機構會議的報告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3/18 至 15/18 號)

(i) 港島區域諮詢委員會會議報告

51. 主席 請委員備悉會議報告。

52. 委員會備悉會議報告。

(ii) 東區學校聯絡委員會會議報告

53. 主席 請委員備悉會議報告。

54. 委員會備悉會議報告。

(iii) 青年廣場管理諮詢委員會會議報告

55. 主席 請委員備悉會議報告。

56. 委員會備悉會議報告。

XIV. 東區區議會轄下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尚待處理的跟進事項進度報告

(文康及社區建設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6/18 號)

- (i) 盡快覓地遷移柴灣洗衣房，並在該地興建東區醫院新大樓

57.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 (ii) 關注大廈天台的無線發射台對生活的影響

58.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 (iii) (a) 促請政府交代北角皇都戲院保育事宜

- (b) 要求政府交代皇都戲院的評核報告及對其展開保育行動以肯定其對香港歷史文化的重要價值

59.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 (iv) 要求擴展長者牙科津貼涵蓋範圍、擴展牙科街症服務及研究推出「長者牙科保健計劃」

60.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 (v) 要求政府落實全民退休保障和制訂時間表

61. 委員會同意在有進展時跟進此議題。

XV. 其他事項

- (i) 2018-19 年「我好『叻』」社區健康推廣計劃

62. 委員同意參與題述計劃，並由「公民教育、健康城市及文康勞工事務工作小組」繼續跟進。

- (ii) 第九屆「戒煙大贏家」無煙社區計劃

63. 委員同意支持題述活動，並讓主辦單位在宣傳物資上顯示東區區議會徽號。

(iii) 西九文化管理局跨界實驗空間計劃

64. 委員同意落實參與題述計劃，並由「公民教育、健康城市及文康勞工事務工作小組」繼續跟進。民政處將協助邀請團體遞交申請題述計劃等相關工作。

(iv) 授權主席/副主席何處理3月份發現的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

65. 秘書處表示，本年度舉辦活動的團體須於2018年3月中前提交活動報告及單據，如當中發現有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而未能在委員會討論，有關活動的款項將不能於本年度發還，以致未能充分善用本年度的撥款。因此，現徵詢委員會是否同意因應特殊情況，授權主席或副主席處理3月份發現的不符合申請發還撥款準則的活動個案。有關安排只屬一次性。

66. 委員同意題述安排。

XVI. 下次會議日期

67. 會議於下午5時30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2018年5月15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舉行。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8年3月